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5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1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 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二)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 变化。
- (三)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 的情形。
 -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七)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披露了《关于与当升科技签署战略合作框 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合作双方将通过资源整合、产业协同、 技术创新、资本融合等举措,重点围绕硫化物固态电解质体系开展多元化合作, 共同加速推动高性能固态电解质的产业化应用与市场开拓,全面提升双方在全球

固态电池关键材料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先发优势。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高纯度碘化锂的自主研发与工艺定型。公司 4000 吨/年无机碘化物生产项目,预计于 2025 年年底建设完毕并进行试生产,项目全面投产后,将形成年产 300 吨碘化锂的生产能力。后续商业化进程尚需客户验证,形成市场规模化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一) 经自查,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二)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 (三)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公司未向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
- (四)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